

## 关于 2018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2018 年，为进一步推进州级层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扎实推进临夏州预算绩效管理各项任务落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研究制定总体贯彻意见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和《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 号）文件精神，按照州委州政府工作要求和州财政局党组工作要求，结合我州实际，组织专门力量，研究起草了《临夏州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该稿件经州委州政府会议审议通过，向全州印发了《中共临夏州委 临夏州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州委发〔2019〕34 号）。

### 二、积极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为认真落实中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通过建立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推进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拓宽绩效评价广度和深度，加大绩

效管理结果应用体系，初步构建起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

**一是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首次将绩效目标申报审核时间提前于预算编审，与预算编制工作紧密衔接。对州级6个单位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试点，推动部门整体业务实施效果；对州直所有部门（单位）进行州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专项资金、项目支出中的专项资金和民生配套资金进行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并邀请第三方机构进行了绩效目标审核。从审核情况看，预算部门绩效管理意识明显增强，绩效目标编报质量有了明显提高。

**二是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双监控”工作。**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州级一般公共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所有项目，包括经济社会发展类、保障经费运转类和其他类项目，开展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双监控”工作。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及时跟踪项目执行中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过程，及时发现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弥补“漏洞”，纠正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提高预算部门和单位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由各部门各单位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自评，财政进行再评价。选择社会关注度高、影响面广的重点项目进行绩效重点评价，引导各部门各单位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进一步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向州级相关部门反馈，主动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四**

是开展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工作。把绩效管理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约束条件，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审核情况和重点专项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审的参考依据，督促各部门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 三、打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基础

一是**尝试推进绩效信息公开**。下一步，将对州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目标随同预算批复同步在部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倒逼资金使用部门加强绩效管理，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二是**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宣传力度**。先后在《民族日报》、临夏州人民政府网站等新闻媒体和网站撰文，宣传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报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动态，营造“讲绩效、用绩效、比绩效”的良好氛围。三是**强化绩效工作考核**。按照《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市州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的通知》（甘财绩[2019]5号）文件要求，完成州级及各县市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并结合各县市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结果，组织人员到县（市）开展复核和工作调研，进一步督促各县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四是**加强预算绩效业务培训**。对州直各单位财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会计人员，各县（市）财政局长、绩效管理工作人员及州财政局相关科室人员，共380人，进行了专题业务培训。培训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政策解读，绩效目标设置、

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方面进行讲解，为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